上篇

我的回顧與反思

© 2021 香港城市大學

© 2021 香港城市大學

引言
「以不切題為宗旨」

2002 年 3 月 12 日

這學期我要給大家講的是「我的回顧與反思」；但同學們在課表上看到的這門課的題目卻是：「現代文學研究的前沿課題」，這是怎麼回事呢？這背後有一個故事，簡單說，是我和我們教研室的主任陳平原教授合謀的一個結果。

大家知道，這些年學校教育一直在進行「制度化、體制化」的努力：開什麼課，課程的題目都是規定好的，並且是輸入電腦的。老師開的課，符合計畫要求的才算數，才算老師的工作量，給聽課的學生學分；不符合的，就不予承認。應該說，這樣的規定，並非毫無道理，教學的隨意性太大，也會亂套。但我這樣的自由慣了的，喜歡奇思異想，不怎麼守規矩的教授，就有點麻煩不便。理想的教育應該是既有規範，又給不規範的課程提供一定的空間。

應該說陳平原先生是頗懂此道的。因此，當上學期末，他問我這學期準備上什麼課時，我答以要講「我的回顧與反思」，他犯了難，卻馬上想出一個辦法，對我說：教學計畫中有「現代文學研究的前沿課題」這門課，你就報這個題目，至於上了課堂，你講什麼，怎麼講，我不管。

這真是一個好主意！我馬上想起了周作人對付命題作文的辦法，就是「以不切題為宗旨」。—— 對於一個追求自由的教師、學者、作家，任何規範都是難不住他的，這也是有傳統的。

© 2021 香港城市大學

因此，我今天的課，也是「以不切題為宗旨」：題目是「現代文學研究的前沿課題」，講的是「我的回顧與反思」。

記得我在北大開的第一個獨立課程，題目是「我之魯迅觀」。——在此之前，我上過一次「現代文學史」，是接着嚴家炎老師上的，當時老師有事，讓我接着上課。正式獨立的開課，是講「我之魯迅觀」，是1985年上的。今天這個課是我在北大講壇的最後一課，時間是2002年。第一課和最後一課相距十七年，始於「我之魯迅觀」，終於「我的回顧與反思」：這本身或許有某種象徵性，或者說顯示了我的做人與治學風格的某些側面。

這使我想起了「我之魯迅觀」這門課的某些命運。

我是給1981級的學生講的。——順便說一句：從1981級講到你們2001級，也就是說有二十一屆的北大學生聽了我的有關魯迅的課，我覺得挺高興的，也覺得很有意思：向連續二十一屆的學生講「我之魯迅觀」，我也不知道自己怎麼會有這樣大的勁頭。

而且講「魯迅」這樣的歷史巨人，卻要突出「我」，強調研究者、講課者的主體性，這在今天恐怕都有些出格，1981級學生聽起來自然覺得從未聽過這樣的講法。但北大畢竟是一個眼界開闊的學校，學生雖然覺得奇怪，但基本上是接受的。一傳到社會上，特別是魯迅學術界，就引起了出乎我意外的反響。

當時在武漢召開了一個學術討論會，討論在高校如何開魯迅研究課。本來我還只是個助教，儘管年紀也夠大了，但還沒有資格參加，我的導師王瑤下命令要讓我去，我只好去會上作了一個發言。沒想到引起強烈反響，當然有一部分人贊同，但更多是憤怒與嘲笑：錢理群

© 2021 香港城市大學

這人太狂妄了，什麼「我之魯迅觀」？！他竟敢把自己跟魯迅並提，居然宣稱「既不能仰視魯迅，也不能俯視魯迅，要平視魯迅」！——這個觀點在現在看來是常識，但是當時就被認為是對魯迅研究的「仰視」的既定格局的一個嚴重挑戰，這就難免被視為「狂妄」了。順便提一句，我這個觀點同時又受到一些年輕人的指責：錢理群平視魯迅不對，就應該俯視魯迅。這大概也很有象徵性：我這個人一輩子就處在年長者與年輕人的質疑中，受到兩方面的夾擊，這也是我的命運吧。

我的發言既然引起軒然大波，就要導師來收場。王先生處理得非常高明。他先聲色俱厲地把我批評一通，老師要找學生的碴兒太容易了。譬如我當時強調上課要跟學生交流，要重視學生的作用；他說：「這哪兒行啊，教師講課當然要以教師為主，不可片面強調學生的作用。」王先生這一說，那些人高興了：「你看，他的老師批評他了。」但最後王先生又輕輕說一句：「不過話說回來，我也在北大上過魯迅課，錢理群講課比我好。」我當時還沒領會老師的意思，覺得挺彆扭的，後來有朋友告訴我：「王先生說你上課比他好，這是極高的評價，就是對你的課的充分肯定，最大支持。」我這才恍然大悟，並且非常感動。

當時我已經四十五六歲了，但在學術界還是初出茅廬，有點「初生牛犢不怕虎」的勁頭。剛剛闖了禍，過幾天我又發表一個言論惹來了新的麻煩。我也搞不清是在一篇文章還是在一個公開場合，發表了這樣一個觀點：學術研究應該有想像力，掌握了一定材料後，就必須產生一個飛躍，提出一個假設性命題。你不可能掌握全部材料，因為歷史已經過去，你不可能重現歷史，你總是在有限材料基礎上，或者通過理論推理，或者通過想像，提出假設——不僅科學研究，文學研

© 2021 香港城市大學

究也需要假設。有了假設，再去發掘材料，新的材料可能否定或者修正你的假設，如果新材料證明你的假設，那麼假設就可能成立。如果我的話只說到這裏，大概不會捅太大的漏子，但我又多說了一句，批評有些研究者是「爬行現實主義者」，他永遠在材料上爬來爬去，不能產生飛躍。這就惹了大禍了。有些人就對號入座，說錢理群太狂妄了，竟然說我們都是爬行現實主義者！

我這個思考其實是作為一名北大學生，對老師的研究方法的一種領悟與理解。我非常欣賞林庚先生的研究，大家知道林先生有一個突出貢獻就是提出了「盛唐氣象」的概念。他這個概括在我看來是有材料有根據的，在材料基礎上又有他詩人特有的感悟力，特有的敏感與想像，從材料的積累到概念的提出，有一個飛躍與提升，是對研究對象（盛唐文學）的一個整體把握，是將個別現象排斥在外的。因此，總是可以找到好多材料來反駁，當時好多學者也是這樣提出種種質疑。但是經過歷史淘洗，他的這個概括今天看起來就特別有道理，非常有啟發性。

還有另外一個例子，是 80 年代李澤厚《美的歷程》，他也是在掌握材料基礎上提出一些飛躍性的概括，這些概括對我們很有影響。當然你也不難挑出它的許多毛病。但是這樣的研究會打開新思路，啟發新思考，抓住一些最大的問題，可能忽略某些細節。我把這種研究稱為「浪漫主義研究」。當然任何研究都有它的弊病，沒有任何一種完美的研究方法。我當時提出有現實主義的研究，也要有浪漫主義的研究，以浪漫主義反對爬行現實主義，不過是想尋求研究的多種途徑，打破既定的，在我看來多少有些僵化的研究格局，這在一個初入學界，又不想墨守成規的「年輕人」，是非常自然的。

© 2021 香港城市大學

但我又闖了禍，惹惱了當時的一群人，又驚動了老師。王瑤先生私下裏找我談話，他說了兩個意思，第一他說，錢理群你是對的，學術研究就是要有假設，我理解你的意思——後來我在看王先生著作時發現他也有類似意思，不過我當時沒看到，所以算是我自己的心得，不是從先生那裏偷來的。但緊接着王先生又勸我說：「你在學術界還沒有站住腳，你不要那麼衝；學術研究既要顯出你自己的東西，又要講策略，你得要存在，要不別人掀倒你太容易了。」後來在寫王瑤先生回憶文章裏，我對他的教誨有這樣概括：研究者本身不得不考慮保全自己的問題——魯迅說過一要生存，二要溫飽，三要發展，研究者也不得不考慮自己的生存問題；「如何做中國的學者」，這實在是一門大學問。王先生在這方面有豐富經驗。他一再告誡我，在學術研究中，既要有「求真」精神，絕不可作違心之論，但也要注意掌握分寸，掌握「什麼時候，可說，不可說，說到什麼程度之類的分寸」。後來我看到王先生在一篇紀念朱自清先生的文章中，引用朱先生〈論氣節〉一文中所說：「『氣』是積極的有所為，『節』是消極的有所不為。」先生自己於有所為，有所不為的分寸掌握得恰到好處。這使我想起人們常說魯迅是思想文化界的戰略家、策略家，其實一切希望在中國生存下去的文人學者都是不能不考慮戰略、策略，方法這類問題，王瑤老師不過是這方面更為自覺而已。他一貫主張的「打太極拳」、「擦邊球」，以及「外圓內方」之類，一定意義上都是自我保全的手段。對一個一意求真的學者，這樣的考慮是不得不然的；如果能夠不，最好不。但是在中國條件下，你就不得不然，並且伴隨巨大痛苦。而且「外圓內方」、「務實與求真」的要求是相輔相成的，甚至可以說「內方」、「求真」的要求是更為根本的。出賣原則的策略家仍然是魯迅和先生嗤之以鼻的做戲的虛無黨，堅持真理，愛恨分明才是先生的本色。這是很

© 2021 香港城市大學

複雜的問題。今天回顧我自己的道路，大體上是遵照王先生的教誨，但不完全，我這人性格太烈，常常就不是外圓內方，而是外也很方，就要出很多麻煩。當然根據自己的個性，每個人的情況不一樣，很難說那一種就是最好的。但有一點是具有普遍意義的，就是我們每一個人既然生存在中國大陸這樣的學術環境裏，就得認真地考慮「如何做中國的學者」，而無論如何，也得堅持為人為學的基本原則。

在以上的聊天中講了自己學術起點的情況，這大體上就決定着我的研究的特色、道路和命運。我在《六十劫語》有一篇文章有這樣概括：

> **錢理群在學術上有許多自己獨立的追求，但是在堅持以上方面的追求的同時，又不斷的進行自我質疑，對他的研究的得和失，學術界一直持有不同的評價和爭議。他的學術著作很少得獎，這本身就構成了錢理群學術風格的一個特點。**

這是確實的：我的研究工作在學術界從來是有爭議的，或者說是愛恨分明：喜歡就非常喜歡，討厭就非常討厭。我自己很滿意於這樣一個命運。因為一個學者，不能要求大家都說他好，有爭議就說明有特色，有特色就會有問題。這是一個錢幣的兩面。魯迅有一篇文章，題目就叫〈文化偏至論〉，我就希望自己做一個「偏至的學者」，而不願做一個四平八穩，面面俱到，人人說好的學者。

我在很多場合都說到我的研究是一個「野路子」，這是我和一個朋友王乾坤在通信中討論到的一個問題。我是這樣說的：

> **這又有什麼辦法呢？魯迅決非書齋裏的學者，它往往直接影響人的靈魂，進而影響整個民族發展進程。因此他永遠是現實生活**

© 2021 香港城市大學

中活生生的存在，我讀魯迅的書從出發點上就不是把它當作古董，或者作純學術的考究，而是帶着人生種種困惑，苦惱，渴求，到他那裏去尋求心靈的啟示，學習如何做人，在學習中慢慢知道其人其事，積累的多了，因為種種機緣，就傾訴而為書。我研究他，不是在學院中把他當作研究對象，而是把他當作引導者，首先學會怎樣做人，然後有體會，寫成書就是《心靈的探尋》。至於人們承認與否是無所謂的。

所以乾坤說：「學院裏的正宗理論家怎樣看待我的作品，遠不是我所關心的，但是如果引不起人們心靈的對話，這卻是我所害怕的。」就是說我的書是否得到理論家重視，在我看來不重要；即使成了廢紙，得不到感應，我也並不遺憾。因為我沒有閹割自己，而是抒寫了自己的思考，這也是人生一大樂事，一種基於生命的精神享受，這才是我的最高目的。這也許被認為大逆不道，但書既然出來了，就成為一種社會存在，再也抹煞不了。於是就會引起人們心靈的震動，也會引起一部分人不舒服，甚至罵娘，跳腳，不管怎麼樣，一些人心目中的一統天下就這樣被打破了。

這就是說我的學術道路，開始是野路子，不被學術界承認，但後來當你強大到一定程度，就不得不承認，好像我現在也被魯迅研究界承認了，而且好像還不大容易繞過。但我得承認在有些人眼裏，我又成為權威。當我被學術界承認，甚至某種程度上被認為權威時，我又面臨新的問題。首先，在承認的同時，就是把你規範化。魯迅先生講梅蘭芳，說他也是來自民間，有一點猥下，骯髒，但是潑辣，有生氣，後來把梅蘭芳請進宮廷，所謂被承認了，也就是把他罩進玻璃罩子去，待他化為天女，高貴了，然而從此死板板，矜持得可憐。魯迅

© 2021 香港城市大學

的這一分析，是被許多人視為「偏激」之論的；但我每回讀到這裏，都有心驚肉跳之感。因為我自己在被承認的同時，也面臨着被規範化的命運，因此就有了新的苦惱。而且你還要警惕：當你成為一個權威，你會自覺不自覺的使用你的話語霸權，成為新的壓迫者。

這裏我想說說我的一個隱痛：未曾公開的反省與懺悔。大概是前幾年的一次博士生面試，我是考官，當然掌有決定學生命運的生殺大權。有一個學生來參加考試，這個學生說了一些不恰當的大話，沒有什麼材料依據，也不加論證，就得出一個很可怕的大結論。而且這個學生在我看來是十分狂妄，覺得自己的就是最好最對，其實從學術上看毛病很多。我這人脾氣很好，但有時也會發脾氣，我也搞不清楚為什麼，突然憤怒起來，我就利用我的知識優勢，連續向他問四五個問題，並非常嚴厲的訓斥他。最初我很得意，但他驚恐又不以為然的神態使我一震。——應該說，指出學生的錯誤，提出質問，這本身並無問題，這也是教師的責任與權利；問題是我的權威心態，我的訓斥中的不平等態度與霸氣，這就形成了利用知識權力對學生的壓抑。現在我又想起這件事兒，就覺得臉紅與不安，而我已沒有機會再向這個學生道歉。我這樣做很可能使學生的自信心受到很大傷害，有可能影響他未來發展，在某種程度上這也可以稱為魯迅所說的「精神虐殺」。

這對我來說，是一個終身難忘的教訓：無論如何，不能以勢壓人，一定要與學生保持平等的關係。這還涉及另一個大問題，即對自己的講課和學術著作的基本定位和評價。我在給 1997、98 級上「話說周氏兄弟」這門課時，說了這麼一段話，我是很誠懇的，可是大家不大注意，這裏再重申一遍：無論是我的著作，還是我的講課，無非表示這樣一個意思，就是在這樣一個世紀末，有這樣一個人，這麼一

© 2021 香港城市大學